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建设用地收储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配合自贡市加快建设西部内陆融入“一带一路”先行区、便于自贡市自流井区统一规划建设“一带一路”对外开放中心项目，2017年11月15日，自贡市自流井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自井区政府”）与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署了《收储建设用地框架协议》，自井区政府拟收储公司位于自贡市自流井区工业园区公司“焊接产业园”的部分国有建设用地。

根据国土资源部、财政部、人民银行、银监会《关于印发〈土地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土资规〔2017〕17号）精神和《收储建设用地框架协议》的约定，经协商一致，2018年3月9日，公司与自贡市自流井区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自井区土储中心”）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储合同》，自井区土储中心拟以9,858.98万元的价格有偿收储公司“焊接产业园”365.3257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8年3月30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公司关于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储合同〉暨转让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部分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2018 年 3 月 10 日、2018 年 3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二、国有建设用地收储事项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自贡市土地管理委员会的通知，本次收储国有建设用地事项已经自贡市土地管理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目前，本次收储公司国有建设用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自贡市土地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储合同》正式生效。

后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四川大西洋焊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3 日